

**如果您购买了一张来往美国与
亚洲、澳大利亚、新西兰或太平洋岛屿之间的机票，
您将有可能获得集体诉讼和解金。**

本通知获得联邦法院的批准。这并非是一份召集书。

- 在关于跨太平洋航班机票价格的诉讼中，已经与新西兰航空公司（“ANZ”）、中华航空公司（“中华航空”）、长荣航空公司（“EVA”）和菲律宾航空公司（“PAL”）（统称为“和解被告”）达成和解。本诉讼代表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之间的任何时间购买了包含美国到亚洲或大洋洲至少一个航段航空客票的乘客提起。
- 这是本案的第二份通知。之前已与八位被告分别达成和解。现在已与另外四位和解被告达成了总额为 49,900,000 美元的和解（外加 750,000 美元，用于帮助支付一部分通知和管理费用）。本诉讼将继续起诉剩余被告（即“未和解被告”）。本通知详细说明了与和解被告达成的提议和解以及您在这些诉讼中的权利。
- 和解被告也已同意在对未和解被告提起诉讼时进行一定程度的合作。
- 要了解更多信息、重要文件和案件最新进展，请访问网站 AirlineSettlement.com。

您在这些和解中的合法权利和选择	
提交索赔表	这是获得赔付款的唯一方式。
排除您本人	您将不会收到来自和解的赔付款，但您将保留目前拥有的、针对被告作为这些诉讼主体的行为而另行起诉的任何权利。
反对和解	向法院写信，解释您为什么反对和解。
出席听证会	要求在法庭上针对和解发言。
不采取任何行动	您将不会收到来自和解的现金赔偿，同时您将放弃目前拥有的、针对被告作为这些诉讼主体的行为而另行起诉的任何权利。

这些权利和选择 - 以及行使这些权利的截止日期 - 都在本通知中做出了解释。

基本信息..... 第 3 页

- 1. 本通知涉及哪些内容?
- 2. 本诉讼涉及哪些内容?
- 3. 什么是集体诉讼?

和解涉及人员..... 第 3 页

- 4. 我如何知道我是否包含在集体中?
- 5. 哪些人不包含在集体中?
- 6. 谁是被告和嫌疑同谋?
- 7. 为什么和解后诉讼仍在继续?

和解的权益..... 第 5 页

- 8. 和解将提供哪些权益?
- 9. 我将获得多少赔付款?

如何获得权益..... 第 5 页

- 10. 我应怎样获得权益?
- 11. 我将何时获得权益?

留在集体中..... 第 6 页

- 12. 如果我留在集体中, 我将放弃何种权益?

把您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 第 6 页

- 13. 我如何脱离集体?
- 14. 如果我没有把自己排除在外, 我是否能在以后针对同样事由起诉?
- 15. 如果我把自己排除在外, 我是否还能获得权益?

反对或评论和解..... 第 6 页

- 16. 我如何反对或评论和解?
- 17. 把我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与反对和解有什么不同?

您的代理律师..... 第 7 页

- 18. 我是否有代理律师?
- 19. 律师费如何支付?

公平听证会..... 第 7 页

- 20. 法院将在何时何地决定是否批准和解?
- 21. 我是否必须参加听证会?
- 22. 我是否可以在听证会上发言?

获取更多信息..... 第 8 页

- 23. 我可以在哪儿获取更多信息?

基本信息

1. 本通知涉及哪些内容?

本通知旨在告知您，在法院决定是否批准该和解前，可能会影响您权利的与多家被告公司的和解情况（即“和解”）。

本案由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联邦地区法院负责审理。其名称为“关于跨太平洋乘客机票的反垄断诉讼案”（*In re Transpacific Passenger Air Transportation Antitrust Litigation*），MDL 编号 1913。起诉人称为原告，被起诉的公司称为被告（查看问题 6）。

2. 本诉讼涉及哪些内容?

本诉讼宣称，十三位被告及其嫌疑同谋操纵来往美国与亚洲/太平洋之间的机票价格。该行为导致购票人可能支付了多余不必要的票款。被告航空公司否认他们有任何过错行为，同意和解本案的被告也不承认有任何过错行为以及负有相关责任。被告之一的全日空航空公司，对于至少早在 2000 年 4 月 1 日至 2004 年 4 月 1 日期间的跨太平洋航空运输中，操纵美国市场上销售的特定折扣机票价格的事实，已供认不讳。

之前在 2015 年与八位被告达成了和解。现在已与另外四位被告达成了和解。这一被告团体被称为“和解被告”，包括以下航空公司：新西兰航空公司（“ANZ”）、中华航空公司（“中华航空”）、长荣航空公司（“EVA”）和菲律宾航空公司（“PAL”）。针对剩余一家被告航空公司全日空航空公司的诉讼仍在继续。

关于被告的完整列表，请查看下方的问题 6。此列表也可访问和解网站 www.AirlineSettlement.com 查看。

3. 什么是集体诉讼?

在集体诉讼中，被称为集体代表的个人或群体，代表其他具有类似主张的团体或“集体”起诉。在集体诉讼中，法院将为所有集体成员解决这些问题，但将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的人员除外。在本案中，和解协议中描述了几个集体。

和解涉及人员

4. 我如何知道我是否包含在集体中?

以下描述了每个和解集体的集体成员详细信息：

ANZ 和解集体：

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之间的任何时间，从被告或其嫌疑同谋、或任何前身、子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处，购买了包含美国到亚洲或大洋洲至少一个航段的航空客票的所有人员和实体。

EVA/中华航空公司和解集体：

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之间的任何时间，从被告或任何前身、子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处，购买了包含美国到亚洲或大洋洲至少一个航段的航空客票的所有人员和实体。

PAL 和解集体：

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之间的任何时间，从被告或其同谋、或任何前身、子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处，购买了包含美国到亚洲或大洋洲至少一个航段的航空客票的所有人员和实体。

5. 哪些人不包含在集体中?

集体不包含:

- 政府实体;
- 被告和任何高级职员、董事、雇员和直系亲属; 以及
- 诉讼中的前被告和任何母公司、子公司或联属公司。

6. 谁是被告和嫌疑同谋?

和解被告为:

- 新西兰航空公司;
- 中华航空公司 (台湾地区); ¹
- 长荣航空公司; 以及
- 菲律宾航空公司

嫌疑被告和同谋是:

- 美国航空公司;
- 韩亚航空公司;
- 英国航空公司;
- 美国大陆航空;
- 达美航空公司;
- 德国汉莎航空公司;
-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 大韩航空公司;
- 荷兰皇家航空公司;
- 美国西北航空公司;
- 北欧航空公司;
- 瑞士国际航空公司;
- 美国联合航空公司; 以及
- 维珍航空公司

以下航空公司之前已同意和解, 且法院已最终批准这些和解:

- 国泰航空公司;
- 日本航空国际公司;
- 马来西亚航空公司;
- 澳洲航空公司;
- 新加坡航空公司;
- 法国航空公司;
- 泰国国际航空公司; 以及
- 越南航空公司。

未和解被告是:

- 全日空航空公司 (未和解被告)

¹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是隶属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航空公司, 既不是被告也不是同谋。

7. 为什么和解后诉讼仍在继续?

之前与八位被告航空公司达成了和解。本次和解中的和解被告是 ANZ、中华航空、EVA 和 PAL。剩余未和解被告尚未同意和解，因此针对其的诉讼仍在继续。未和解被告为全日空航空公司。

审判结束或未来达成和解后，可能会有额外的赔偿金。或者，诉讼可能会做出有利于未和解被告的裁决，则可能不会有额外的赔偿金。未来结果如何无法保证。

和解的权益

8. 和解将提供哪些权益?

法院已批准八项和解，总额为 39,502,000 美元。有四项新和解正提交给法院批准。

和解金额： 每家被告航空公司提供的和解资金如下：

公司	出资
ANZ	400,000 美元
中华航空	19,500,000 美元
EVA	21,000,000 美元
PAL	9,000,000 美元
总额	9,200,000 美元

任何利息都将添加到和解资金中。和解被告还同意在对未和解被告提起诉讼时，与集体律师进行一定程度的合作。支付集体成员后的结余款，很可能被法院捐赠给慈善机构。关于和解协议中的更多细节，请访问 www.AirlineSettlement.com。

9. 我将获得多少赔付款?

目前，还不清楚每位符合资格的集体成员将获得多少赔付款。您需要提交有效的索赔表，才能获得赔付款。为了节省时间和金钱，将在结案后进行赔付。

根据提议的分配方案，符合资格的索赔将获得适用和解资金针对每个符合索赔资格的和解集体按比例分配的金额。但是，根据已经提交的索赔，预计平均赔付将可能是每张索赔的合格机票获赔不超过 8.50 美元。这并不包括根据未来涉及 ANA 的任何和解或判决而支付的金额。索赔管理员在关于之前一轮和解的索赔截止日期之前刚收到了大量索赔，但这些索赔尚未进行审计。因此，被确定为合格机票的索赔机票的数量可能会减少，并且将分配给剩余合格索赔的对应的赔偿金额也将增加。这些和解集体未豁免和解协议中针对从亚洲/大洋洲起飞航班的索赔。

如何获得权益

10. 我应怎样获得权益?

如果法院最终批准该和解，您必须填写一份索赔表，并以在线或邮寄方式提交，才能获得和解权益。如果您在之前的和解中提交了索赔，并且希望补充原索赔表，追加您希望索赔的更新票号，则需要填写并提交新索赔表。提交索赔表的截止日期是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关于填写索赔表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AirlineSettlement.com 或拨打电话 1-800-439-1781。

11. 我将何时获得权益？

和解资金将在案件结束时支付。

留在集体中

12. 如果我留在集体中，我将放弃何种权益？

除非您将自己排除在外，否则您将放弃针对豁免书中描述的任何索赔而起诉和解被告的权利。您还将受到法院针对诉讼及和解作出的任何决策的约束。

作为支付和解金额的回报，和解被告将被豁免与诉讼的事实相关的特定索赔。和解协议描述了豁免条款，请仔细阅读。如果您有任何疑问，可以免费咨询问题 18 中列出的集体律师，如果您对于以上内容的含义有任何疑问，也可以咨询您自己的律师。关于和解协议和特定豁免条款，请访问 www.AirlineSettlement.com。

把您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

13. 我如何脱离集体？

要把您自己排除在一个或多个集体之外，您必须发送一封电子邮件（即“排除请求”）。邮件中必须包括：

- 您的姓名、地址和电话号码；
- 一份声明，表示您想要被排除在一个或多个和解集体之外，并指出您想要被排除在外的是哪个（些）和解集体（例如，“本人/我们特此申请，本人/我们被排除在‘关于跨太平洋乘客机票的反垄断诉讼案’（*In re Transpacific Passenger Air Transportation Antitrust Litigation*）的所有的提议和解集体或[指出您正打算将自己排除在外的和解集体]之外”）；以及
- 您的签名。

您必须在邮戳日期 **2018 年 8 月 30 日** 以前，将您的排除申请邮寄至以下地址：

Transpacific Air Settlement Exclusions
P.O. Box 2209
Faribault, MN 55021-1609

14. 如果我没有把自己排除在外，我是否能在以后针对同样事由起诉？

不能。除非您把自己排除在外，否则您将留在集体中并放弃针对和解协议豁免的索赔而另行起诉和解被告的任何权利。

15. 如果我把自己排除在外，我是否还能获得权益？

不能。如果您把自己排除在外，您不能进行索赔，且没有资格获得和解的赔付款。

反对或评论和解

16. 我如何反对或评论和解？

如果您对和解的任何方面有反对意见，您可以写信邮寄到以下地址，向法院表达您的看法。信中必须包括您的：

- 姓名、地址和电话号码；
- 案件名称和编号（关于跨太平洋乘客机票的反垄断诉讼案（*In re Transpacific Passenger Air Transportation Antitrust Litigation*），N.D. Cal. 案件编号 3:07-cv-05634-CRB）；
- 和解集体成员的凭证；
- 协助您的任何律师的姓名、地址、电话号码；
- 支持您反对意见的具体细节；以及
- 您的签名。

请拨打免费电话 1-800-439-1781 或访问 WWW.AIRLINESETTLEMENT.COM

您可以提出异议，请求法院拒绝批准和解。您无法请求法院安排更大规模的和解；法院只能批准或拒绝和解。如果法院拒绝批准，将不会进行和解赔付，且诉讼将继续进行。如果您确认希望出现以上结果，您必须提出反对。

您必须在邮戳日期 **2018 年 8 月 30 日** 以前，将您的任何评论或反对意见邮寄至以下两个地址：

法院	集体律师
Clerk's Office United States District Court for the District of Northern California 450 Golden Gate Avenue San Francisco, CA 94102	Transpacific Air Settlement Objections P.O. Box 2209 Faribault, MN 55021-1609

17. 把我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与反对和解有什么不同？

如果您把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即告知法院您不想参与到和解当中。因此，您将不符合接受任何来自和解权益的资格，并且将无法反对和解。反对和解即表示告知法院，您不同意和解的某些部分。反对既不会取消您提出索赔的资格，也不会让您无法获得赔付款。

您的代理律师

18. 我是否有代理律师？

法院已经任命以下律师事务所担任集体律师，代表您和所有其他集体成员：

Cotchett, Pitre & McCarthy LLP San Francisco Airport Office Center 840 Malcolm Road, Suite 200 Burlingame, CA 94010	Hausfeld, LLP 44 Montgomery Street Suite 3400 San Francisco, CA 94104
--	--

如果对于和解有任何疑问，您可以咨询集体律师，或者可以自费聘请律师。

19. 律师费如何支付？

您不需要另行支付集体律师的费用。集体律师目前尚未要求支付律师费和费用报销。集体律师将要求支付与和解最终批准相关的奖金。关于在本通知中描述的和解协议，集体律师要求的费用将不会超过和解金额的三分之一。集体律师还要求法院批准为另一位集体代表支付奖励金，金额不超过 7,500 美元，作为其为提起本诉讼所花费时间和精力和精力的酬劳。集体律师将在最终批准听证会至少 35 天前，提交他们对于费用和成本的动议。

公平听证会

20. 法院将在何时何地决定是否批准和解？

法院将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 上午 10:00 在以下地址举行公平听证会：United States District Court for the 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 450 Golden Gate Avenue, San Francisco, CA 94102, Courtroom 6, 17th Floor。听证会可能在没有任何额外通知的情况下，改到其他日期或时间举行，因此请访问 www.AirlineSettlement.com 查看最新消息。在公平听证会上，法院将考虑这些和解是否公平、合理、充分。若有异议，法院届时也会予以考虑。在听证会之后，法院将决定是否最终批准每项和解。我们不知道做出这些决定要用多长时间。

21. 我是否必须参加听证会?

不必。集体律师将回答法院可能提出的任何问题。不过，欢迎您自费前来参加听证会。如果您邮寄出了一份反对或评论意见，您不必前往法院进行陈述。只要您通过信件及时表达了反对意见，法院就会予以考虑。您还可以自费聘请一名律师，代表您出席。

22. 我是否可以在听证会上发言?

如果您如问题 16 所述，针对和解邮寄出了反对或评论意见，您将有权在公平听证会上发言。如果您将自己排除在集体之外，则不能在听证会上发言。

获取更多信息

23. 我可以在哪儿获取更多信息?

本通知概述了和解情况。要了解有关和解的更多信息，您可以访问 www.AirlineSettlement.com，或拨打电话 1-800-439-1781，或写信邮寄至以下地址：Transpacific Air Settlement, P.O. Box 2209, Faribault, MN 55021-1609。

您还可以访问本案的法院判决摘要书，获取法院正式文件的副本。

- 通过访问法院电子记录公共访问 (PACER) 系统 <https://ecf.cand.uscourts.gov> 获取，或
- 在周一到周五的上午 9:00 至下午 4:00 之间（不包括法院的假期），访问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联邦地区法院的书记员办公室 (Clerk of the Court for the United States District Court for the 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地址为：450 Golden Gate Avenue, San Francisco, CA 94102。

请不要致电法院或法院书记员办公室，咨询这些和解或索赔程序。